

宁夏回族自治区地质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宁夏回族自治区地质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紧抓重点，主动公开提质增效。围绕地质中心工作，局院两级政务公开办公室层层落实责任，按照自治区地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主动公开单位职能履行、日常管理、主责主业等关键信息。对需要公开的重大决策、重要制度、重点项目等信息认真研判、及时公开；对党的二十大、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等重大政治活动信息严格审核、专题公开；对单位基本情况、预决算情况、领导个人信息等内容统一标准、集中公开。截至 12 月 31 日，自治区地质局网站发布信息 1074 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66 条，抖音账号发布信息 66 条。公开内容更加全面、清晰，公开程序更加严谨、规范。

（二）完善机制，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制定并公开《自治区地质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方便职工群众及时获取

自治区地质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方法和途径，依法保障社会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夯实基础，信息管理扎实有力。进一步明确管理规范和工作流程，修订了《自治区地质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自治区地质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目录等 10 项有关政务公开制度》，为政府信息管理提供了制度保障。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四级”审核程序，既确保信息质量过关，也保证了公开时效。坚持 24 小时实时监测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严防出现错误、敏感、负面的信息。本年度自治区地质局未发生舆情事件。

（四）优化平台，服务渠道不断拓宽。以自治区地质局网站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开设“宁夏地质科普”官方抖音账号，与“宁夏地质”微信公众号共同发挥作用，打造政务新媒体矩阵，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获取途径。平台设计立足服务、紧跟需求，增设热点专题，整合重复专栏，归档阶段性专题，动态更新栏目信息，并实行常态化监测以保障平台安全运行，方便职工群众第一时间获取准确、清晰的政府信息。通过抖音平台线上组织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视频展播、现场直播、在线互动等方式展示地质工作。

（五）加强领导，监督责任落实到位。自治区地质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协调，局院两级政务公开办公室按照《自治区地质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层层落实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情况作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内容之一，科学量化考核指

标，切实发挥督促保障的作用。加强信箱管理，及时回应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和问题咨询，全年共收到“领导信箱”“留言咨询”信件 11 件，回复率 100%，满意率 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自治区地质局政务公开工作基础不断夯实，整体工作水平显著提升，但仍存在工作统筹协调力度不够，无障碍和适老化阅读改造进度较慢，政策解读方式还需多元化探索，部分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政策理论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等不足。2023年，自治区地质局将紧紧围绕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重点在网络平台优化、政务新媒体管理、政策解读方式探索、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等方面下功夫，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一是重点完成自治区地质局网站无障碍和适老化阅读改造，为老年人和特殊群体浏览网站提供更多便利；二是统筹管理网站、微信公众号、抖音号三大平台，加强信息共享和资源互通，保障职工群众及时获取政府信息；三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综合能力和水平，推动自治区地质局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自治区地质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要求。切实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责任，及时、准确公开行政决策、职责职能、预决算信息、重大项目等重点领域信息；制定并公开《自治区地质局 2022 年政务公

开工作要点》，实时跟进督查所属单位工作落实情况，完成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台账季度报告；深入开展工作调研，指导和帮助所属单位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全年未发生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情况。

2.完善工作框架，加强平台建设。坚持“涉密信息不公开、敏感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要遮掩”的原则，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对公开发布的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全部进行保密审查，并准确选择公开方式，全年未发生因政务公开引发的失密泄密、个人隐私泄露事件；持续加强网络工作群管理，清理非必要的网络工作群 47 个，有效杜绝“指尖泄密”。执行“AB 岗”工作制度，安排工作人员参加政务公开、保密、网络安全等培训，综合提升业务能力，人员变动情况及时向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备案。优化完善平台功能，网站支持互联网协议第 6 版，已安排资金 2023 年完成网站无障碍和适老化阅读改造。

3.强化服务意识，推进政策解读。主动解读或转载需要职工群众知晓的、与行业相关的重要文件及解读材料，增进职工群众对地质工作的了解，防范政务舆情风险。2022 年，自治区地质局解读了年度工作报告、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信息化工作要点、基本建设管理办法、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等重要文件。解读材料突出了文件核心和重点，明确了执行标准和落实举措，原创解读率较 2021 年度提高 60%，更加全面、准确传递政策意图。

（二）自治区地质局 2022 年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用。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自治区地质局网站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自治区地质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215 号，邮编：750021，联系电话：0951-2036626，传真：0951-2021253，电子邮箱：nxdkjbggs@163.com）。